《中国移民史》唐宋湖南移民实例考校

薛政超1,2

- (1. 云南大学历史学博士后流动站,云南昆明,650091;
- 2. 邵阳学院湖南省湘西南文史研究基地,湖南邵阳, 422000)

[提 要]《中国移民史》列有109个唐宋湖南移民实例,本文对其中在史料和史实方面存在诸多问题的65例进行了考校,并归纳了其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对史料的理解与引用有误。这主要表现为一人误作二人,甲卷引作乙卷,姓名张冠李戴,牵强列入或列之无据,将移民与移民后裔相混淆,以及有关移民迁移的时间和地点等方面的问题。二是没有考察史料的史源。这主要表现在:引用后人史料,没注意到前人文献中已有相同的、甚至更为可靠的史料,没有甄别第一手资料和二手资料;没有考察相关史料,对引用史料中所提供的一些有关移民信息的线索没有追根溯源、旁征侧证。

[关键词] 移民 考校 唐宋 湖南

[中图分类号] K92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205 (2008) 04-0070-11

[收稿日期] 2008-01-02

[基金项目] 湖南省教育厅资助青年项目 (07B070)。

[作者简介] 薛政超(1975—), 男, 湖南桃江人, 湖南邵阳学院副教授, 云南大学历史学博士后流动站博士后, 主要研究方向为区域移民史和唐宋"富民"社会史。

关于《中国移民史》^① 所存在的史料与史实等方面的问题,以往已有学者进行过讨论与研究^②,但由于《中国移民史》引用史料众多,其中有不少值得推敲之处,对影响其学术价值的史料与史实问题还有进一步深入考察的必要。本文拟就其第3卷和第4卷中所列湖南移民实例作一详细的考校,以期抛砖引玉。

阳迁潭州,引《宋史》卷 439/13005(页,以下同),今考本卷《朱昂传》:"朱昂字举之,其先京兆人,世家渼陂。唐天复末,徙家南阳。梁祖篡唐,父葆光与唐旧臣颜荛、李涛数辈挈家南渡,寓潭州。每正旦夕至,必序立南岳祠前,北望号恸,殆二十年。后涛北归,葆光乐衡山之

首先,对唐五代表^③所列湖南移民实例来作 一考察。

卢延让。唐五代表列唐末自范阳迁朗州朗陵,引《全唐诗》卷715(页数不详)。今考宋人《唐诗纪事》有小传,卢氏盖曾宦朗州,不久入蜀^④,将之视为湖南移民不妥。

朱葆光。唐五代表一列朱葆光,后梁初自南

①葛剑雄主编, 葛剑雄、吴松弟、曹树基著:《中国移民史》(全6册),(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7年。

②如孟彦弘:《〈中国移民史〉的史料及史实问题》, 《历史研究》,2001年第3期,第147—155页。

③葛剑雄主编,吴松弟著:《中国移民史·第3卷·隋唐五代时期》,第322-323页,所列"表10-2唐后期五代南迁的北方移民实例(湖南部分)",本文皆称"唐五代表"。

④[宋] 计有功:《唐诗纪事》卷 65《卢延让》,(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第 974页。

胜,遂往家焉。" ^①唐五代表又列朱氏,唐末自长安迁衡州衡山,引《华阳集》卷 55。考其载朱氏迁徙事迹之《永寿郡太君朱氏墓志铭》:"永寿郡太君沛国朱氏,赠给事中始平冯公讳式之夫人。其先家京兆之万年,遭唐季之乱,关中旧族多散适荆湖南,夫人皇祖亦挈其家至潭之衡山。……皇祖讳葆光,……皇考讳昂,……。" ^② 今较两史所载,朱葆光与朱氏实为同一人,且前引《宋史》作南阳迁,亦不恰当,南阳只为其暂避之地,京兆长安才是其原籍。

李涛。唐五代表列两位李涛,一列后梁初自中原迁潭州,引《宋史》卷 439/13005。今考《宋史》有传:"李涛字信臣,京兆万年人。唐敬宗子郇王玮十一世孙。祖镇,临濮令。父元,将作监。朱梁革命,元以宗室惧祸,挈涛避地湖南,依马殷,署涛衡阳令。"^③ 另一列天祐时自长安迁潭州湘潭,引《苏魏公集》卷 55,本卷《龙图阁直学士知成都府李公墓志铭》:"(李)涛遭天祐宗室之祸,与其父间关南窜,流寓湘潭,马商(殷)以为衡阳令。"^④ 两史所载亦明显为同一人,且据《朱昂传》列自中原迁潭州,不准确,应据本传及铭文列自长安迁潭州湘潭。

高郁。唐五代表将之列为唐末自扬州迁潭州长沙,引清人《十国春秋》卷 72/998。今考《资治通鉴》(以下简称《通鉴》)载:昭宗乾宁三年(896年)九月,"以湖南留后马殷判湖南军府事。殷以高郁为谋主,郁,扬州人也"⑤。乾宁三年(896年)马殷始立,即以高郁为谋主,可知高郁早已知于马殷,应是乾宁元年(894年)随马殷入湖南者(见马殷及刘建锋条)。可见宋人文献已记载甚明。

马殷及诸子(三人)。唐五代表列为唐中和间自许州迁潭州长沙,引《十国春秋》卷 67/931、71/988、68/949、68/950。按马殷之原籍自宋人以来文献就记载不一,须考证并加以说明^⑤。其入湘经历于《新唐书》刘建锋传及《旧五代史》马殷传中记载甚明,当于乾宁元年(894年)时入湖南^⑦。

马竇。唐五代表列为唐中和间自许州迁潭州长沙,引《十国春秋》卷 71/986。《新唐书》刘建锋本传云:"(马)殷弟賨,沈勇知书史,从孙儒为盗,晚事杨行密为黑云军使。"⁸ 《新五代

史》马殷世家亦云:"初,孙儒败于宣州,殷弟 賨为杨行密所执,行密收儒余兵为'黑云都', 以賨为指挥使。"^⑤其从孙儒渡淮,被杨行密所 执,故未能与马殷于乾宁元年同入湖南,杨行密 知其为马殷弟后将其遣归湖南,《通鉴》系归时 为昭宗天祐元年(904年)^⑥。其原籍亦要参考马 殷条。

杨俭。唐五代表列唐末自中原迁潭州长沙,引四库本《诚斋集》卷 128,今查该书该卷,并不载其事,其引应误。同表又列萧俭,亦引《诚斋集》卷 128,或为一人二引之误。

张建封。唐五代表列安史乱时自兖州迁潭州 长沙,引《全唐诗》卷 223/594,考之与张建封 有关之诗惟杜甫《别张十三建封》,其中(含注)

①《宋史》卷439《朱昂传》。

②[宋] 王珪:《华阳集》卷55《永寿郡太君朱氏墓志铅》。

③《宋史》卷262《李涛传》。

④[宋] 苏颂:《苏魏公文集》卷55《龙图阁直学士 知成都府李公墓志铭》。

⑤《资治通鉴》卷 260《唐纪七十六》,昭宗乾宁三年九月。

⑥ 关于马殷原籍, 诸史所 载不一。 一说 为许州鄢 陵 或扶沟人:《旧五代史》卷133《马殷传》即载为"许州 鄢陵人",《新五代史》卷66《马殷世家》及《十国春 秋〉卷67《武穆王世家》皆从其说:《资治通鉴》卷256 《唐纪七十二》,僖宗光启二年十二月条下,载马殷为扶 沟(隶许州)人。一说为蔡州朗山或上蔡人:《新唐书》 卷 190《刘建锋传》言: "(马)殷与建锋同里人,凡 (秦) 宗权党散为盗者, 皆以酷烈相矜, 时通名'蔡贼' 云。"而刘建锋是"蔡州朗山人",可知其说马殷为蔡州 朗山人。宋路振言马殷与许德勋有"州里之旧",而 " 德勋,蔡州朗山人"。 亦说 马殷 乃蔡州 朗山 人; 宋周 羽 翀则云马殷为上蔡(隶蔡州)人,见《九国志》卷11 《许德勋传》,《中国野史集成》(4), (成都) 巴蜀书社, 1993年, 第490页; 周羽翀撰, 俞钢整理: 《三楚新录》 卷1《全宋笔记。第1编(2)》,(郑州)大象出版社, 2003年, 第120页。

②《新唐书》卷 190《刘建锋传》,《旧五代史》卷 133《马殷传》。

⑧《新唐书》卷190《刘建锋传》。

⑨《新五代史》卷66《马殷世家》。

则 资治通鉴》卷 265《唐纪八十一》,昭宗天祐元年。

并不载其迁居湖南一事^①。据两唐书本传,张建 封虽曾于大历初游幕湖南,但因不乐吏役很快离 去,终 卒 彭 城 之 任,将 其 视 为 移 民,实 为 牵强^②。

韦氏。唐五代表列唐后期自北方迁潭州长沙,引宋人《唐语林》卷4/123。今考唐人《云溪友议》卷上《舞娥异》条已载其事^③,宋人《诗话总龟》亦传载其事^④,皆云韦氏乃苏州韦中丞女,唐五代表言来自北方,应误。又据《云溪友议》所载,韦氏流落长沙时,李翱适任长沙太守,考《旧唐书》李翱本传,翱任长沙在太和七年(833年)前后。

刘建锋。唐五代表列唐末自北方迁潭州长沙,引《通鉴》卷 259/845^⑤。今考《新唐书》刘建锋本传,载为蔡州朗山人^⑦,其迁来时间《旧唐书》已载明为昭宗乾宁元年(894年)^⑧。

萧俭。唐五代表列唐末自北方迁潭州长沙, 其始迁地与始迁时间还未能确定,大体猜测于 此,引《诚斋集》卷 128。《诚斋集》卷 127《萧 岳英墓志铭》:"萧氏其先自唐丞相复观察湖南, 其子俭留家长沙,六世而徙庐陵。"^⑤可见其所引 卷数为误。铭文不言萧俭始迁地及迁来时间,考 《旧唐书》萧复本传,萧复乃太子太师嵩之孙, 于大历十四年(779 年)为潭州刺史、湖南观察 使^⑥。又据《旧唐书》萧嵩本传,嵩乃贞观初左 仆射、宋国公瑀之曾侄孙 ^⑥。再考两唐书萧瑀本 传,萧氏于隋时入长安 ^⑥。据上可知,萧氏乃长 安人,唐大历十四年(779 年)迁,非唐五代表 所猜测之唐末时迁。

杨祥。唐五代表列为唐末自中原迁潭州醴陵,引《宋史》卷 423/12644。考本卷《杨大异传》:"杨大异字同伯,唐天平节度使汉公之后,十世祖祥避地醴陵,因家焉。"^⑤传不详杨祥始迁地及始迁时间,但言唐杨汉公之后。考《旧唐书》杨虞卿传及其弟杨汉公传所载,杨氏乃虢州弘农人,杨祥原籍应为弘农;又言汉公太和八年(834年)进士,可知乃唐文宗前后时人^⑥。因此杨祥"避地"而迁,只可能有两个时段,一是唐末五代时,一是两宋之际,自汉公后十世不可能为唐末五代之时,最有可能是靖康乱后,所以唐五代表作唐末时迁应误。

王虎臣之祖先。唐五代表列安史乱后自山东迁潭州湘乡,引《斐然集》卷 26。考本卷《王氏墓志铭》:"绍兴二十年六月晦日,湘南逸民彪虎臣之妻王氏卒。……虎臣七世祖在李唐中季,避山东乱南来,居于湘乡。" ^⑤ 据此可知唐五代表所谓王虎臣祖先应是彪虎臣祖先之误。唐五代表将引文中山东注明为今山东地,按唐宋时"山东",大概指太行山或华山以东,包括今山西省在内的黄河中下游地区,非严格的政区,所以注为今山东地应误。

刘湾。唐五代表列安史乱后自中原迁衡州衡阳,引《全唐诗》卷 196/201 ^⑥。据本卷小传载刘湾为西蜀人 ^⑥,唐五代表据之作中原人,此其误一也。据唐人元结《别王佐卿序》,癸卯岁(唐代宗广德元年,763年),其在鄂州时,"彭

①[清] 彭定求等编,王全点校:《全唐诗》卷 223《别张十三建封。注》,(北京)中华书局, 1960年,第 2380—2381页。唐五代表之引文注《全唐诗》卷 223第 594页,按其所引版本在《中国移民史。第 3 卷。隋唐五代时期》,第 13 页注③首用时已作说明,当为中华书局点校本,其卷数无误,而页数当误。

②《旧唐书》卷140《张建封传》;《新唐书》卷158 《张建封传》。

③[唐] 范摅撰, 陈飞雪整理: 《云溪友议》卷上, 《中华野史·唐朝卷》, (济南) 泰山出版社, 2000年, 第611—612页。

④[宋] 阮阅编 周本淳点校:《诗话总龟。前集》卷24《古今诗话》,(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7年,第257页。

- ⑤《旧唐书》卷160《李翱传》。
- ⑥《旧唐书》卷160《李翱传》。
- ②《新唐书》卷190《刘建锋传》。
- ⑧《旧唐书》卷20上《昭宗纪》。
- ⑨[宋] 杨万里:《诚斋集》卷127《萧岳英墓志铭》。
- 瓜旧唐书》卷125《萧复传》。
- ⑪《旧唐书》卷99《萧嵩传》。
- 瓜 旧唐书》卷 63《萧瑀传》;《新唐书》卷 101《萧瑀传》。

圆(宋史) 卷423《杨大异传》。

噉 旧唐书》卷176《杨虞卿传及其弟杨汉公传》。

⑤ 宋] 胡寅撰、容肇祖点校:《斐然集》卷 26《王 氏墓志铭》, (北京) 中华书局, 1993 年, 第 599—600 页。

(項 清) 彭定求等编。王全点校:《全唐诗》卷 196《刘湾小传》,(北京)中华书局。1960年,第 2011页。

© 清 彭定求等编, 王全点校:《全唐诗》卷 196 《刘湾小传》,(北京)中华书局, 1960年, 第 2011页。 城刘湾"与之同行^①,其《刘侍御月夜晏会并序》亦云:乙巳岁(唐代宗永泰元年,公元 765年),"彭城刘灵源(刘湾字)"仍与其在衡阳^②。据之可知刘湾为彭城人(今江苏徐州市),宋人《唐诗纪事》刘湾小传亦采信元氏之说^③。《全唐诗》小传误以刘湾为西蜀人,大概是取唐人高仲武及明人杨慎和高棅之说,高仲武《中兴间气集》载"西蜀刘湾",又谓刘湾"蜀人也"^④,杨慎《丹铅总录》^⑤ 和《升菴集》^⑥、高棅《唐诗品汇》^⑥ 皆沿其说。据元结两《序》,元结与刘湾在广德元年后从鄂州一起流落衡阳,相交至深,相互了解也最为清楚,其说应最为可信。唐五代表史源不清,此其误二也。

周荣昌。据唐五代表所引《鹤山集》卷 48 《长沙县四先生祠堂记》所载,周荣昌应为周崇 昌之误[®]。

路琛、路洵美。唐五代表列唐末时自中原迁永州祁阳,引《宋史》卷 441/13060,考本卷《路振传》:"路振字子发,永州祁阳人,唐相岩之四世孙。岩贬死岭外,其子琛避地湖湘间,遂居焉。"^⑤据两唐书路岩本传,路氏乃魏州冠氏人^⑥,路岩于唐懿宗末年任荆南节度^⑥,路琛可能于此时乃来湘。据上引《路振传》,路洵美乃路琛子,主要活跃于五代末马楚马希杲时,他是随父琛迁入祁阳,还是其父迁入祁阳后所生,其中并无详载,将其列入移民表亦欠妥当。

张佶。唐五代表列唐末自长安迁湖南,引《十国春秋》卷72/993。今考《九国志》及《旧五代史》皆有传^⑫,《通鉴》也载有"长安人张佶"之语^⑤。据之有关张佶迁移事迹在宋人以前史籍中就可考周详。

秦彦晖。唐五代表列唐末自中原迁湖南,引《十国春秋》卷72/997。此例见于《九国志》本传:"彦晖,上蔡人,宗权之族弟。……少伉勇,有知略。宗权将败,族人惧祸,彦晖请随族兄宗衡讨扬州。宗衡为(孙)儒所害,彦晖从儒攻宣州,儒败,又从(刘)建锋入湖南。"^⑤据《元和志》,上蔡县隶蔡州 ⑤。传言为秦宗权之族弟,据《旧唐书》秦宗权本传,宗权为许州人 ⑥,则彦晖或为许州人。又据上考刘建锋条,秦彦晖随刘建锋入湖南当在乾宁元年(894年)。

李琼。唐五代表列唐末自中原迁湖南,引

《十国春秋》卷 72/996。今检其原文,不载其原籍^①,且此例亦见于《九国志》本传: "琼,蔡州汝阳人。少以骁勇选隶秦宗权帐下,后随孙儒渡淮,儒败,又从刘建锋入湖南。"[®] 其随刘建锋入湖南也当在乾宁元年(894年)。

朱遵度。唐五代表列后唐时自青州迁湖南,引《十国春秋》卷 75/1031。今考宋人《实宾录》"幕府书厨"条下载:"五代朱遵度,博学好著书,客梁宋二十年,公卿多与之游。契丹耶律德光闻其名,使晋高祖召之。遵度惧,挈其妻孥,携书,杂商贾奔楚。"^⑤据《江表志》,朱遵

①[唐] 元结撰, 孙望点校: 《元次山集》卷8《别王佐卿序》,(北京)中华书局,1960年,第121页。

②[唐] 元结撰, 孙望点校: 《元次山集》卷3《刘侍御月夜晏会并序》, (北京)中华书局, 1960年, 第37页。

③[宋] 计有功:《唐诗纪事》卷25《刘湾》,(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第374页。

④[唐] 高仲武: 《中兴间气集》卷下《唐人选唐诗(十种》),(北京)中华书局,1958年,第299、315页。

⑤[明] 杨慎:《丹铅总录》卷 20《诗话类》蜀诗人》。

⑥[明] 杨慎:《升菴集》卷48《蜀诗人》。

②[明] 高棟:《唐诗品汇·诗人爵里详节》,(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第32页。

⑧[宋] 魏了翁:《鹤山集》卷48《长沙县四先生祠 堂记》。

⑨《宋史》卷441《路振传》。

瓜(旧唐书》卷 177《路岩传》载为"阳平冠氏人",《新唐书》卷 184《路岩传》记为"魏州冠氏人"。考《元和郡县图志》卷 16《河北道一》,冠氏县属魏州,唐不设阳平郡,故从新书。

⑪《旧唐书》卷177《路岩传》。

② 宋] 路振:《九国志》卷11《张佶传》,《中国野史集成(4》》,(成都) 巴蜀书社,1993年,第489—490页:《旧五代史》卷17《张佶传》。

[《]资治通鉴》卷 256《唐纪七十二》,僖宗光启二年十二月。

② 宋 路振:《九国志》卷 11《秦彦晖传》,《中国野史集成(4)》,(成都)巴蜀书社,1993年,第 491页。

圆 元和郡县图志》卷9《河南道五》。

瓜 旧唐书》卷200下《秦宗权传》。

瓜 十国春秋》 卷 72《李琼传》。

题 宋] 路振:《九国志》卷11《李琼传》、《中国野史集成(4》)、(成都) 巴蜀书社、1993年、第492页。

四宋 马永易:《实宾录》卷5《幕府书厨》。

度乃青州人^①。关于其始来时间,据前引《实宾录》当在后晋高祖时,非唐五代表所作后唐时。 宋人文籍对之亦已载明。

姚彦章。唐五代表列唐末自汝南迁湖南,引《十国春秋》卷 72/994。亦见于《九国志》本传:"彦章字继徽,汝南人。少倜傥,有武略。乾符中,黄巢盗起,秦宗权召募豪俊,以彦章隶帐下。……随孙儒渡淮,拔广陵。儒死宣城,随刘建锋入湖南。"^② 其入湖南亦当在乾宁元年(894年)。

刘昌鲁。唐五代表列唐末自邺迁湖南,引《十国春秋》卷 73/1007。考《九国志》本传和《通鉴》已经将之载明,刘氏归马楚的确切时间当在后梁开平四年(910年)³³,而非唐五代表所列唐末时。

许德勋。唐五代表列唐末自蔡州迁湖南,引《十国春秋》卷72/995。亦见于《九国志》本传:"德勋,蔡州朗山人。少为县吏,好读书史,任气不群。秦宗权据淮西,德勋往依之,擢为左军判官,与(马)殷同在帐下,有州里之旧,情好款洽。从孙儒讨扬州,以德勋为蹈白都指挥使。"又言:"及儒败于宣城,与刘建锋同入湖南。"^④ 其入湖南亦当在乾宁元年(894年)。

严逢。唐五代表列唐末自秦迁湖南,引《十国春秋》卷90/978。同表又列严广远,其迁徙经历完全相同,所引《十国春秋》页数同为第978页,而卷数却作70。盖一人引为二人,严逢所引为误。

苑玫。唐五代表列为唐末自蔡州迁湖南,引《十国春秋》卷 72/1002。考此卷苑玫本传,只载玫为蔡州人及宦任马楚一事,其迁徙来湖南一事并无详载^⑤,唐五代表大概据马殷等迁湖南这一历史背景而推断,应为可信,但《十国春秋》所载之相关内容早已见于《通鉴》开平三年(909 年)六月、七月^⑥。

周威。唐五代表列唐末自长安迁湖南,引《圭斋文集》卷7。今考该卷载周威迁移事迹之《后林周氏谱序》:"至四世威,遭世有难,避地金陵。五世矩,事南唐为御史,晚爱庐陵山水之秀可居,遂依郡公杨竦而家焉。"^①可知以周威迁湖南乃误。

吕师周。唐五代表列开平元年自淮南迁湖

南,引《十国春秋》卷 67/936。今考《通鉴》后梁开平元年(907年)正月及《九国志》本传俱已载其事⁸。

其次,对宋代表[®]所列湖南移民实例作一 考察。

单路分。宋代表列建绍间自开封迁沅州,引《游宦纪闻》卷7/58。今考该卷所载:"庆元间,单路分炜字丙文,……单虽西班,乃中原故家。居黔阳。"^①不载其原籍开封,只言中原故家。考《东南纪闻》载:"单路分炜字炳文,京师人。后

①[宋] 郑文宝撰、张剑光、孙励整理:《江表志》 卷中《全宋笔记。第1编(2》), (郑州) 大象出版社, 2003年, 第266页。原文本作"朱尊度", 今改之。

②[宋] 路振:《九国志》卷11《姚彦章传》,《中国野史集成(4)》,(成都)巴蜀书社,1993年,第491页。

③[宋] 路振:《九国志》卷11《刘昌鲁传》,《中国野史集成(4)》,(成都)巴蜀书社,1993年,第494页;《资治通鉴》卷267《后梁纪二》,太祖开平四年。

④[宋] 路振:《九国志》卷11《许德勋传》,《中国野史集成(4)》,(成都)巴蜀书社,1993年,第490页。

⑤《十国春秋》卷72《苑玫传》。

⑥《资治通鉴》卷 267《后梁纪二》,太祖开平三年 六月、七月。

②[宋] 欧阳玄: 《圭斋文集》卷 7《后林周氏谱 序》。

⑧《资治通鉴》卷 266《后梁纪一》,太祖开平元年正月;[宋]路振:《九国志》卷 11《吕师周传》,《中国野史集成(4》》,(成都)巴蜀书社,1993年,第 493页。

⑨葛剑雄主编,吴松弟著:《中国移民史·第4卷·辽宋金元时期》,第391—394页所列"表10—4靖康乱后南迁的北方移民实例(两湖部分)"及第239—240页所列"表7—3南宋末四川对外移民实例"两表中的湖南移民实例,本文皆称"宋代表"。

瓜宋史》卷474《万俟卨传》。

町 宋 张世南撰、张茂鹏点校:《游宦纪闻》卷7, (北京) 中华书局, 1981 年, 第58页。

居沅州。" ① 据此才可知其原籍开封。

王震。宋代表列建炎间自开封迁鼎州,引《斐然集》卷 26。今考该卷《左朝请大夫王公墓志铭》:"公讳震,字东卿,姓王氏,四世祖仕江南,从其主归命,遂为开封人。……靖康元年,有旨以一时之秀召赴阙。未赴。转徙南渡,奉亲隐约。……(绍兴)十三年,再为湖北转运判官。朝廷移田晟军自蜀来屯于荆南,令公专主馈饷。……代还,卜居武陵。营小圃,率子弟奉亲,翛然自乐。十六年,七月一日,无疾而终,享年六十有八。"②王震原籍开封,宋南渡时奉亲隐约之始居地不详,后因宦游大概于绍兴十三年(1143 年)至十六年(1146 年)间迁居武陵。宋代表作建炎间迁来,盖误。

杜昉。宋代表列建炎间自密州迁鼎州,引明人《明一统志》卷 64。今考该卷常德府流寓条载:"杜昉,宋通判密州,建炎初寓居武陵。"^③宋代表以昉为官地作始迁地,其误甚明。考宋人《舆地纪胜》卷 68《常德府》人物条已载其事:"杜昉,故昭宪皇后之裔,为密州通判,建炎之初寓居于此。"^④昭宪皇后,即宋太祖之母杜太后,《长编》建隆元年(960 年)二月乙亥条下载:"后,安喜人也。"^⑤《宋史》本传亦云:"定州安喜人也"^⑥。可见杜氏为安喜人,非密州人。

邢倞、邢绎父子。宋代表列邢倞靖康间自郑 州迁鼎州,邢绎为移民后裔,引《明一统志》卷 64。今考本卷常德府流寓条云: "邢绎, 郑人。 父倞, 宋知鼎州, 因家焉。绎以荫入官, 连倅五 郡,后倅襄,与帅争疑狱,因不仕。起知兴国 军,秩满归武陵,号复庵居士。" ⑦ 考《建炎以 来系年要录》(以下简称《要录》)载: 建炎三年 (1129年) 九月辛酉, "朝议大夫知岳州邢倞坐 结伊都事,再责汝州团练副使,英州安置"。本 条岳州下注云"按史作鼎州"8。《宋纪》载:建 炎三年九月,"辛酉,知鼎州邢倞坐结耶律余睹, 再责汝州团练副使,英州安置"^⑨。同书《邢恕 传》和《东都事略》邢恕本传皆载邢倞靖康时出 知岳州[®]。据上可知邢倞可能于建炎三年(1129 年) 九月之前知岳州, 也有可能知鼎州, 史载不 确,但诸史俱载后安置于英州,可知《明一统 志》 载邢倞因知鼎州而家一事无确据, 因而宋代 表所据有误,列邢倞迁来不妥。迁来寓居武陵者

应是其子邢绎,《要录》绍兴二十六年(1156年)十月庚午:"绎,恕孙。尝通判襄阳府,以私事决杀掌库者,惧罪而去,寓居武陵。万俟卨谪沅州,与之亲厚。"^① 万俟卨谪沅州在绍兴二十年(1150年)八月^②,则邢绎应在此时前后迁来寓居。关于邢氏原籍,宋人史籍已载明,《要录》建炎元年(1127年)正月条下注云:"恕,原武人。"恕即邢绎之祖父,可知邢氏为郑州原武人^③。

邵宏渊。宋代表列建炎间自大名迁鼎州,引《明一统志》卷 64。今考《要录》建炎四年(1130年)四月已俱载其事⁽¹⁾。

董道隆。宋代表列建炎间自濮州迁鼎州,引《鹤山集》卷80。今考该卷《朝散郎知宜州董君墓志铭》所载,道隆于嘉定十一年(1218年)后还曾官任邕州守贰、融州通判之职,死时年五十四岁^⑤,似不可能于建炎南渡时迁,应是其先

①[元] 佚名:《东南纪闻》卷2。

②[宋] 胡寅撰, 容肇祖点校:《斐然集》卷26《左朝请大夫王公墓志铭》,(北京)中华书局,1993年,第595—597页。

③《明一统志》卷64《常德府。流寓》。

④《舆地纪胜》卷 68《常德府。人物》,(扬州)江 苏广陵古籍刻印社影印本,1991年,第 616 页。

⑤(《续资治通鉴长编》卷1, 建隆元年二月乙亥。

⑥《宋史》卷242《太祖母昭宪杜太后传》。

⑦《明一统志》卷 64《常德府·流寓》。

^{8《}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 28. 建炎三年 (1129年) 九月辛酉。

⑨《宋史》卷25《高宗纪二》。

则(宋史》卷471《邢恕传》;《东都事略》卷99《邢恕传》。

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 175、绍兴二十六年十月 庚午。

図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 161, 绍兴二十年八月甲辰:《宋史》卷 30《高宗纪七》。

图(宋史》卷471《邢恕传》载:"邢恕字和叔、郑州阳武人。"《东都事略》卷99《邢恕传》所载相同。据《元丰九域志》卷1,东京与郑州条,阳武县属开封府,而原武县属郑州。熙宁五年(1072年)郑州废,以原武县为镇入阳武。元丰八年(1085年),复郑州。元祐元年(1086年),复原武为县,再隶郑州。原武废入阳武时间极短。应从《要录》。

風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32、建炎四年四月。

⑤ 宋] 魏了翁:《鹤山集》卷80《朝散郎知宜州董君墓志铅》。

祖始迁。

胡安国父子(4 人)。宋代表列胡安国父子建炎间自荆门迁潭州衡山,引《斐然集》卷 25、《宋元学案》卷 34/1182。今考《斐然集》所载《先公行状》及《悼亡别记》、《宋史》胡安国本传,其原籍应为建州崇安,约在绍兴三年(1133年)迁衡山^①。胡氏一家只是曾宦居于荆门一段时间,将之作为始迁地不妥。

贾林、贾森兄弟。宋代表列靖康间自郓州迁潭州衡山,引《南轩集》卷 41。今考该卷《贾仲山墓志铭》载:"乾道庚寅之岁,新零陵守贾君访予于休沐舍,泣且言曰:'森之弟仲山不幸不起,疾念其没,且无闻,以尝获从游,敬请志。'率五六日一来请。自予居湘中,有年所矣,始闻仲山兄弟居家友睦,愉愉如也。……予读书城南,仲山适亦葺其居,与予邻,日相过也。……君讳林,仲山其字也。其先真定人,后徙郑,自郑徙郓,才四世。……君蚤岁能属文,长而值靖康之乱,奔驰江湖间。"^②据铭文,贾氏兄弟原籍郓州,靖康乱中迁湖湘,而其具体地点不详,宋代表作迁潭州衡山,不知据铭文何处。张栻称贾氏兄弟与其所居长沙城南之地相邻,应是迁居长沙。

赵韦之。宋代表列建炎间自河南迁潭州,今 考其所引《宋史》卷 452(没有依例注明页数) 并不载其人其事,只有本卷赵聿之事迹与之相 符^③,韦之或为聿之之误。

刘锜,妻薛氏。宋代表列建炎间自德顺军迁潭州浏阳,引《巽斋文集》卷8。按刘锜为秦州成纪人^①。约绍兴初始家湘潭^⑤,绍兴二十五年(1155年)赐湖南路官田^⑥,再居浏阳,其子孙遂居此。宋代表所引《巽斋文集》卷8不载薛氏,盖误^⑦。

韩璜。宋代表列作开封人,引《全宋词》册 2/984。考本册小传,不载其原籍[®]。今考宋人 胡宏《刘开州墓表》载韩璜为颍昌人[®],宋代表 盖误。

刘宗。宋代表列自北方迁岳州华容,引《明一统志》卷62,今检其原文,刘宗为刘宝之误,且其原籍不载^⑩,宋代表据引迁自北方,不知何据。

韩蕃。宋代表列建炎间自开封迁永州,引周

氏《文忠集》卷 77, 今考该卷《朝 议大夫赐紫 金鱼袋王君墓碣》,韩蕃应为王蕃之误^①。

贾澢。宋代表列建炎间自开封迁永州,引《斐然集》卷 26、今考该卷《吴国太夫人王氏墓志铭》:"赠少师贾公偁夫人姓王氏,……子谠,列职西清,……靖康改元,谠念夫人年寖高,……即丐便养。除守郑州,不赴。得请外观,奉安舆,侨居建康。建炎二年五月二十六日,夫人以疾薨,享年七十有五,赠吴国太夫人。属内证多故,藁葬郊壤。后乱粗定,谠中止零陵,……卜之习吉,得地于城东北二里所曰大塘冈,遣子友之扶护。用绍兴十四年某月某日克襄窀穸。"^②据铭文,贾澢应为贾谠之误,其原籍不可考。宋代表作开封,不知据铭文何处。贾谠于靖康乱后奉母南迁,始居建康,母薨后卜居零陵,据铭文其时当是绍兴十四年(1144年),而非宋代表所列建炎间。

滕康、妻张氏。宋代表列建炎间自应天府迁

①[宋] 胡寅撰, 容肇祖点校:《斐然集》卷25《先公行状》, 同书卷20《悼亡别记》, (北京)中华书局,1993年,第518、411页;《宋史》卷435《胡安国传》。

②[宋] 张栻:《南轩集》卷41《贾仲山墓志铭》。

③《宋史》卷452《赵士嶐传附赵聿之传》。

④关于刘锜原籍,诸史所载不一,以秦州成纪人为是。见王云裳:《〈宋史·刘锜传〉补正》、《浙江学刊》,1995年第5期,第90-92页。宋代表作德顺军人,但其所引作秦州人,不载德顺军,不知何以误此。

⑤《宋史》卷 379《李稙传》,载李稙于秦桧当国时去居醴陵,时胡安国父子家南岳下,刘锜家湘潭,李稙与他们往还讲论。据此刘锜绍兴初时已家湘潭。

⑥《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 168 载。绍兴二十五年(1155年) 五月,"壬申,诏武泰军节度使刘锜累立战功,家无产业,特给真俸,仍赐湖南路官田百顷,官给牛具。然官皆属常平司,锜但得荒田数顷而已"。

②[宋] 欧阳守道:《異斋文集》卷8《清溪刘武忠公诗集序》。

⑧ 唐圭璋编:《全宋词》第2册,(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第984页。

③[宋] 胡宏著,吴仁华点校:《胡宏集·杂文·刘 开州墓表》,(北京) 中华书局,1987年,第182页。

则 明一统志》卷 62《岳州府·流寓》。

①[宋] 周必大:《文忠集》卷77《朝议大夫赐紫金 鱼袋王君墓碣》。

四 宋] 胡寅撰, 容肇祖点校:《斐然集》卷 26《吴国太夫人王氏墓志铭》,(北京)中华书局,1993年,第 578-579页。

永州,引四库本《宋名臣言行录》别集上卷 3。 今考其史实:"(南宋初,滕康) 责授少监,分司 南京,永州居住。未期年许自便,复左朝请大 夫,依前宫祠。绍兴二年薨,年四十八。八年, 追复龙图阁学士。"①又明《姑苏志》"塚墓" 载:"同知枢密滕康墓在华山。"②可见滕康谪居 在永州的时间极短,死后葬他地,将之列于湖南 移民不妥。同卷亦不载其妻张氏之事迹,宋代表 盖误。

向高。宋代表列向子忞之子向高建绍间自开 封迁衡州,今查其所引《诚斋集》卷 130,并不 载其人其事,盖误。

宋文仲。宋代表列自开封迁衡州,所迁时间不详,引《宋元学案》卷71/2387。考本卷本页载:"宋文仲,字伯华,安陆人也。"^③ 其载宋文仲为安陆人(治今湖北安陆市),应指文仲始迁祖之原籍。宋代表引为开封人,应误。考宋人《湖南提举荐士状》言宋文仲为"衡阳人",又言,"盖文仲虽生长南土,其家学则中原文献也"^④。据之,宋文仲生长于南土,为衡阳人,始迁者应为其先人,非文仲。

许玠。宋代表列为移民后裔,引《宋诗纪事》卷 56/1428。今考宋人周必大《书匹纸赠许玠介之》,许玠乃襄邑人^⑤。又据《宋诗纪事》小传,许氏约南宋中叶后南渡,寓居衡阳^⑥,其本人为移民,而非为移民后代。

折彦质。宋代表列建炎间自云中迁郴州,引 《明一统志》卷 66。该卷郴州流寓载:"折彦质, 云中人、宋绍兴中累官至佥书枢密院事。初、赵 鼎为相,累荐彦质,后秦桧专相,以彦质为鼎所 引,郴州安置,自号葆真居士。"①据《要录》 载。绍兴十五年(1145年)十月,"甲午,左朝 议大夫提举临安府洞宵宫折彦质郴州居住"。又 言彦质原先"寓居信州"[®]。折彦质于绍兴十五 年(1145年)十月才被置干郴州居住,在此之 前寓居于信州,因而宋代表列折彦质于建炎间来 郴州居住,应误。折彦质于绍兴二十五年(1155 年)后再被置于沅州居住,不久复官,再任广 州、洪州等地,晚年居潭州,卒此。《要录》言, 绍兴二十八年(1158年)二月丙申,"诏端明殿 学士折彦质特赐荆湖田十顷。 彦质世家陕西, 屡 经窜谪, 上知其生事素薄, 故有是赐" ()。 又载:

绍兴三十年(1160年)八月癸丑,"端明殿学士致仕折彦质薨于潭州"^⑩。彦质赐田于湖南两年后卒潭州,应于绍兴二十八年(1158年)前后始居潭州。折氏原籍,宋代史籍已载,当为府州人^⑪。

吴可。宋代表列建炎间自临汝迁桂阳军,引《四库全书总目。藏海居士集》。今考其条下案文:"案《藏海居士集》散见《永乐大典》中,题宋吴可撰,可事迹无考,亦不知何许人。考集中年月,当在宣和之末,其诗有'一官老京师'句,又有'挂冠养拙'之语,知其尝官于汴京,复乞闲以去。又有'往时家分宁,比年客临汝'及'避寇湘江外,依刘汝水旁'句,知其尝居洪州,建炎以后转徙楚、豫之间。"^② 按吴可为金陵人^③。宋代表据引文列吴可自临汝迁,其误甚

①[宋] 李幼武:《四朝名臣言行录。别集下》卷3《滕康》,《宋名臣言行录五集》,(台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第1431页。

②[明] 王鏊:《姑苏志》卷34《塚墓》。

③[清] 黄宗羲原著,全祖望补修,陈金生、梁运华点校:《宋元学案》卷 71《岳麓诸儒学案。县令宋先生文仲》,(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第 2387页。

④[宋] 陈傅良:《止斋集》卷 20《湖南提举荐士 狀》

⑤[宋] 周必大:《文忠集》卷55《书匹纸赠许玠介之》。

⑥[清] 厉鹗:《宋诗纪事》卷 56《许玠》,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3 年, 第 1428 页。

②《明一统志》卷66《郴州。流寓》。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 154、绍兴十五年十月甲午。原"郴州"作"彬州",应误、今改之。

⑨《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 179。绍兴二十八年二月 丙申。

侧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 185、绍兴三十年八月癸 刊。

瓜(宋史)卷253《折德扆传》载:"折德扆。世居云中,为大族。父从阮,自晋、汉以来,独据府州,控扼西北,中国赖之。"折氏之祖先家云中,自后晋以来至宋代折氏长居府州(宋隶河东路),因此折彦质之原籍应指府州。前引《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179、载折氏"世家陕西"一说应误。

ば 钦定四库全书总目》卷157《藏海居士集》。

③关于吴可之原籍,已见于宋人以来之文献。应为金陵人,四库之案文言"不详何许人",盖误。见高明峰:《吴可新研二题》,《绍兴文理学院学报》,2004年第1期,第20-23、88页。

明, 建炎时吴可为避乱而流寓各地, 临汝为其中之一; 又言迁桂阳军, 而案文但引诗"避寇湘江外"之句, 未提及具体地点, 今考无据。

刘芮。宋代表列建绍间自东平迁湘中,引《宋元学案》卷 20/839。关于其原籍已见于张栻《游东山记》^① 及《宋史》刘挚本传^②,关于其迁湘中潭州又可见于胡宏《刘开州墓表》^③。

施道州。宋代表列端平间自益州迁衡阳,引《后村集》卷 13。考该卷《赠施道州》:"施先生学有源流,家自长安徙益州。畴昔建牙当一面,祇今失国托诸侯。身侨岳麓无生计,目断岷峨起暮愁。闻道汉廷须黼黻,蜀珍那得此淹流。"^④宋代表将始迁地作益州,据引文无疑为是。其迁入地作衡阳,大概自"身侨岳麓"而推来,"岳麓"应指长沙岳麓山^⑤,亦可代指长沙,所以其迁入地应是长沙。其迁移时间作宋端平间,不知何所据,引文中但言"失国"时事,未载明具体为何时。今考《宋纪》及《续通鉴》,蒙军曾于端平三年(1236 年)和淳祐元年(1241 年)两次攻陷成都(益州)^⑥,施氏应于此时前后来长沙。

田著。宋代表列宋末时自蜀迁慈利,引《道园学古录》卷 9。今考载其事迹之《天门书院记》:"澧之慈利州西百五十里,有山曰天门,盘结奇秀,其峰十有六,皆可以物象拟而名之,盖胜地也。蜀人有田公著者,自其先世来居之数传矣。至元乙亥,王某兄弟亦蜀人也,避地至焉,开门授徒以自给。公著之父率其子弟往受教,久之乐闻其说。"^②据之宋代表所列田著应为田公著之误。又记中已明言"自其先世来居数传矣",可知宋代表载田著(应为田公著)始迁为误,应是其先祖迁来,迁时不明,但言宋末元初时已数传,或是靖康乱后至者,待证。

李晦。此条不见于宋代表,而见于《中国移民史》第4卷第390页,引《后村集》卷7《哭李公晦二首》[®]。今考其所引及《烛湖集》所载《邵武李公晦方子佳士也,以其祖澹轩先生吕之行实挽诗见示为作八句》[®]、《宋史》李方子本传[®],李晦乃为李公晦之误,而公晦是为李方子之字。

综上所考,《中国移民史》湖南唐五代表 51 例移 民中,有史料与史实问题者 33 例,达 64 7 %;湖南宋代表 58 例(含未列入表中的李晦一例),有史料与史实问题者 32 例,达 55 2 %,都超过一半,平均近六成,比例非常之高。通过前文考校,可以发现其存在的问题主要有两大类。

1. 对史料理解与引用有误

这主要表现为有些实例一人误作二人,甲卷 引作乙卷,姓名张冠李戴,牵强列入或列而无 据,将移民与移民后裔相混淆,以及有关移民迁 移的时间和地点等方面的问题等。

(1) 一人误作二人。

唐五代表所列朱葆光 (朱氏)、李涛、萧俭 (杨俭)、严广远 (严逢) 等皆属此类问题。前二 例是不同的史料来源。后二例是相同的史料来源。

(2) 甲卷引作乙卷。

如唐五代表所列萧俭,本引自《诚斋集》卷 127,却误作卷 128。

(3) 姓名张冠李戴。

如唐五代表所列彪虎臣之祖先误作王虎臣之

①[宋] 张栻:《南轩集》卷13《游东山记》。

②《宋史》卷340《刘挚传》。

③[宋] 胡宏著,吴仁华点校:《胡宏集·杂文·刘 开州墓表》, (北京) 中华书局, 1987年, 第 181-182 页。

④ 宋 刘克庄:《后村集》卷13《赠施道州》。

⑤《元丰九域志。古迹》卷6,潭州条下载有岳麓山;《宋本方舆胜览》卷23《潭州》,山川条下,载有麓山,皆指此。

⑥《宋史》卷 42《理宗纪二》;《续资治通鉴》卷 170,淳祐元年十一月。

②[元] 虞集: 《道园类稿》卷 24《天门书院记》、《元人文集珍本丛刊(5)》、(台北)新文丰出版公司、1985年,第612页。

⑧[宋] 刘克庄: 《后村集》卷7《哭李公晦二首 (没于辰州》》。

祖先,周崇昌误作周荣昌;宋代表所列刘宝误作刘宗,贾谠误作贾澢,赵聿之误作赵韦之,王蕃误作韩蕃,田公著误作田著,李公晦误作李晦。

(4) 牵强列入或列而无据。

如唐五代表所列卢延让、张建封和宋代表所 列滕康只为众多宦游者之一,将其列入移民实为 牵强。而唐五代表所列周威本迁金陵而误以为迁 湖南。唐五代表所列杨俭、路洵美和宋代表所列 万俟卨妻侯氏、刘锜妻薛氏、滕康妻张氏、向滈 等据其所引皆是列而无据者。

(5) 将移民与移民后裔相混淆。

宋代表所列宋文仲、董道隆、田著(应为田公著)本是移民之后裔,却误作移民; 邢绎、许 玠本为移民, 却误作移民之后裔。

(6) 有关移民迁移时间的问题。

马殷、刘建锋、张佶、高郁、秦彦晖、李琼、许德勋、姚彦章、苑玫等人俱于乾宁元年(894年)时入湖南,而马賨于昭宗天祐元年(904年)归湖南,唐五代表皆估作中和或唐末时迁。唐五代表所列韦氏、杨祥、刘湾、刘昌鲁、朱遵度和宋代表所列王震、邢绎、胡安国父子、刘锜、贾谠、折彦质、施道州和田公著之先人等的迁移时间也未作考证而只是作大体估计。

此类问题一方面可能与研究者没有详细阅读原文、没能注意史源有关(见下文论述),另一方面也可能与研究者所持"动乱——移民"的简单逻辑有关,在这一思维方式之下,就会倾向于把动乱之后不是由动乱引起的移民(如因宦游、开垦而迁者)亦归之于动乱,本不是北方的移民或不详迁出地的移民说成是北方移民(见下文所举例)。所以我们可以看到宋代表列靖康乱后移民时,大都列为靖康、建炎间,而实际上有相当多的一部分不是在这一时段迁来,也就是说,虽然移民在这一时间段内可能迁移到其他某处,但因其最终地点没有到达湖南,就不能视之为这一时间段内的湖南移民。

(7) 有关移民迁徙地点的问题。

有以宦游或暂住之地作原籍者。如唐五代表 所列朱葆光以暂避之南阳为其始迁地。宋代表所 列胡安国父子原籍福建崇安,却以荆门为其迁出 地;列杜昉自曾经为官之密州迁,而其原籍却是 安喜;列吴可自其流落之临汝迁,而金陵才是其 本籍。

有不明史料而误解者。如马殷和秦彦晖之原籍自宋人以来文献就记载不一,须考证并加以说明,而唐五代表不加以甄别就直接利用清人史料所载。

有将地名误注者。如唐五代表王虎臣之祖先 条下将唐宋"山东"注为今山东地,韦氏为苏州 人误注为北方人。宋代表所列贾氏兄弟条下将长 沙城南误作衡山,施道州条下将岳麓误作衡阳。

还有更改史料捏造或改变迁徙地点者。如萧俭、杨祥之先人、李琼,据所引史料原籍不明,唐五代表就大体估作北方人或中原人,《全唐诗》刘湾小传明载为西蜀人,唐五代表故意引作中原人,宋代表单路分条所引《游宦纪闻》本只载为中原人,却列作开封人;韩璜条原引《全宋词》不载其开封人,却列其为开封人;贾谠本不明籍里,亦列为开封人;刘宝不知原籍,亦列为北方人。

2. 没有考察史料的史源

这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1) 引用后人史料,没注意到前人文献中已有相同的、甚至更为可靠的史料,没有甄别第一手资料和二手资料。

这集中体现在引用《十国春秋》、《全唐诗》 小传和《明一统志》等上。唐五代表据《十国春 秋》所列 17 例移民中(一例重复除外),有 16 例可以在五代宋人的文献中找到相同甚至更为完 备可靠的记载,只是有的较为分散,要搜集整 理。唐五代表所列刘湾、张建封皆引自《全唐 诗》小传或注,而其相关内容早已见于唐代正史 或笔记,特别是刘湾之事迹若不考察其史源,则 不知《全唐诗》何以为误,其误的史源又是什 么。宋代表据《明一统志》列 7 人,其中有 5 人 可以在宋代文献中找到更好的史料。此外,唐五 代表所列之韦氏和宋代表所列之刘锜、韩璜、宋 文仲、吴可和刘芮等亦都可以在更靠前的文献中 找到更可靠、更完整的史料。

(2) 没有考察相关的史料,对引用史料中所提供的一些有关移民信息的线索没有追根溯源、旁征侧证。

移民实例主要考察移民的迁出地、迁入地、 迁移时间和过程,在我们所查阅的史料中,这几 方面的信息在有些实例中是提供不全的,这就需要我们利用已知的相关信息来检索相关文献。如萧俭,在《诚斋集》中就没有其始迁地和迁移时间的明确信息,但只要利用萧复这条线索,就可以通过查阅两唐书来确定这些信息。相同的还有杨祥。唐五代表列为唐末自中原迁潭州醴陵,所引《宋史》并没有提供唐末、中原这样的迁移信息,纯为猜测。其实通过利用其中杨汉公这一线索,来翻检《旧唐书》,就可以得到相关信息。唐五代表中有关朱葆光和朱氏、两位李涛、萧俭和杨俭、严逢和严广远的史料,若能想互对比一下,就不会出现一人二引的错误。唐五代表所列马殷、刘建锋部(16人)的迁移过程和朱遵度

的迁移时间,宋代表所列杜昉、韩璜之原籍和胡安国父子、折彦质、邢绎、施道州之迁移时间,皆需要同时利用多种文献来加以确定。无论是追根溯源,还是旁征侧证,都需要研究者有意识地注意,但研究者似乎缺乏这种意识。

以上所述的两大方面的问题,其实是相互影响的:对史料本身没有仔细阅读与理解,就不可能对史实有基本了解,也就不可能利用各种线索去寻找史源;没有史源意识,不去探寻史源,就不可能掌握尽可能多的史料与史实,就会在移民的信息上搜集不全、甚至不正确,出现有关移民时间、地点和过程等方面的错误。

A Proofreading and Research on Hunan Immigrant Examples of the Tang and Song Dynasties in "History of Chinese Immigrants"

Xue Zhengchao^{1, 2}

(1. History postdoctoral station, Yunnan University, Kunming, 650091;

2. Southwest Hunan's Cultural and Historical Research Base of Hunan, Shaoyang University, Shaoyang, 422000)

Abstract: "History of Chinese Immigrants" includes 109 Hunan immigrant examples of the Tang and Song Dynasties, we have a proofreading and research on 65 cases of which with some errors on historical data and historical facts, and sum up these main problems: First, the wrong understanding and using of historical data, such as a person was mistaken for two persons, A volume for B volumes, A's name for B's name, unfounded examples, immigrants and descendants of immigrants were confused, the errors on relocations and times of migrants. Second, the sources of historical data were not inspected. This is mainly manifested in: historical data quoted were written by Later scholars, it is not noted that the predecessors had the same even more reliable historical materials, the difference between first-hand information and second-hand information not were distinguished, the relevant historical materials had not been inspected, the sources and clues of immigration information were not inspected and cited.

Key words: migration; proofreading and research; Tang and Song Dynasties; Hunan